

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整合案

甲、歷年校發會議及校務會議紀錄表

(95年5月30日~101年6月5日)

104年9月10日秘書處製表

日期	會議名稱	報告/提案單位	結論
95/05/30	94學年度第4次校發會議 附件一	周懷樸教務長報告：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整合發展進度	◇ 送6月13日校務會議報告
95/06/13	94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 附件二	秘書室業務報告：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整合發展進度報告	◇ 無異議，同意進行籌備工作
98/10/20	98學年度第1次校發會議 附件三	討論事項(教務處提案)：本校與新竹教育大學合校案	◇ 決議：本案撤回，不討論
98/11/03	98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 附件四	主席報告 (陳文村校長)	◇ 需再與教育部做進一步溝通
98/12/23	98學年度第2次校發會議 附件五	主席報告 (陳文村校長)	◇ 在兩校達成共識下決定暫緩合校案之進行
99/01/05	98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 附件六	主席報告 (陳文村校長)	◇ 經兩校同意本案暫緩進行
101/05/22	100學年度第4次校發會議 附件七	主席報告 (陳力俊校長)	◇ 蔣部長表示目前教育部將12年國教計畫列為優先方案，經費相當短絀，但考量合校對2校有益，仍將予以考慮並於近期回覆
101/06/05	100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 附件八	主席報告 (陳力俊校長)	◇ 合校案可能數年後高等教育縮減才會再行研議，本案尚待教育部正式公文回覆

(※背面接續乙、101年6月5日以後本校與教育部函文往返紀錄表)

乙、101 年 6 月 5 日以後本校與教育部函文往返紀錄表

101/11/29	公文附件九	教育部函	◇ 貴校如規劃與其他大學進行合併，請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報本部。
101/12/19	公文附件十	本校致教育部函	◇ 鈞部提供補助與資源條件未明確之情況下，實不易獲得全校之認同。待時機成熟且政策支持時，兩校再繼續一起為併校努力。
102/04/29	公文附件十一	教育部函	◇ 本部無法承諾補助擬整併學校特定資源。請貴校於 102 年 5 月 31 日前函復本部與該校之合併意願，俾利後續憑辦。
102/05/14	公文附件十二	本校致教育部函	◇ 鈞部尚無承諾經費挹注下，兩校將保持密切合作關係，俟同意補助經費後，再繼續進行整併相關事宜。
104/07/30	公文附件十三	教育部函	◇ 旨揭合併案之推動，本部將積極促成，相關推動原則及協助事項如下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兩校合併後教職員工之預算員額不予減少。 2. 兩校合併後如涉及系所院搬遷，本部將審核必要性後補助硬體設施經費，惟仍需經「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」等規定進行審議合理之工程規模。 3. 兩校合併後，有關競爭型計畫之核算方式，將研議納入學校規模，作為核配補助額度之參據。 4. 未來兩校合併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本部將成立工作小組協助合併推動事宜。
104/8/28	公文附件十四	教育部函	◇ 未來兩校合併意向提送校務會議後函報本部，本部將成立工作小組協助合併推動事宜。